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7**  
债券代码:**127101** 债券简称:豪鹏转债

##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鹏科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1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燕君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审核后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审核后认为:《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关于上市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治理需要,拟对《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会议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监督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豪鹏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6**  
债券代码:**127101** 债券简称:豪鹏转债

##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鹏科技”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1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潘彦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会)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董事郑玉杰先生、廖兴群先生、周方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郑玉杰先生、廖兴群先生、周方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授权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计划的约定决定及变更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4)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进行提前终止做出决定;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在其实施期间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做出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负责指定其他机构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票的手续、登记、解冻、解分配以及归属的全部事宜;

(7)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8)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预捌份捌分配情况作出决定;

(9)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做出调整;

(10)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或终止之日之内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授权的代表适当行使或授权直接行使。

董事郑玉杰先生、廖兴群先生、周方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治理需要,拟对《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上述变更事宜,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豪鹏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制度名称                 | 审议机构     | 备注 | 表决情况                |
|----|----------------------|----------|----|---------------------|
| 1  | 股东大会事规则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3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4  |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5  |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6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7  |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8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9  | 会计财务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0 | 分红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1 | 防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资金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2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管理制度      | 董事会、股东大会 | 制定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3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4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5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6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7 |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8 |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19 |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0 |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1 | 总经理工作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2 |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3 |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4 | 内部授权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5 | 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6 |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7 |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8 |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29 | 网络投票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30 |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责任追究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 31 |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制度         | 董事会      | 修订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5年7月3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豪鹏科技: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9**)。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债券代码:**127101** 债券简称:豪鹏转债

##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1283**,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2、债券代码:**127101**,债券简称:豪鹏转债  
3、转股价格:50.27元/股  
4、转股期限:2025年6月28日至2025年12月21日  
5、2025年第二季度,共行197张“豪鹏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19,700元),合计转股387股“豪鹏科技”股票。

截至2025年第二季度末,“豪鹏转债”尚有10,999,272张,剩余票面总额为1,099,927,200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7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周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00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存续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000,000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豪鹏转债”,债券代码“127101”。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豪鹏转债”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2月28日,T+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6月28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12月2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是否转股选择权,并于转股的公告日成为公司股东。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50.65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生发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作相应调整,除息调整的价格计算)和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同时,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不得向上修正。

(《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2024年3月,因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豪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0.65元/股调整为50.6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4年3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4年6月,因公司实施发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豪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0.68元/股调整为50.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8日(即利润分配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024年7月,因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豪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0.22元/股调整为50.2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4年7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025年1月,因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豪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0.23元/股调整为50.2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5年1月1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调整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025年5月,因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豪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0.27元/股调整为50.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5年5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调整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年6月,因公司实施发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豪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0.66元/股调整为50.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自2025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来源

公司于2024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用于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再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具股票回购专项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豪鹏科技: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99)。截至2025年4月9日,公司该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豪鹏科技:关于再次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4%暨回购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优先使用公司回购股份进行转股,公司将回购股份用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不惟稀释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比例,在转股过程中未使用回购股份未转股的部分,公司将使用新增股份转股的方式进行转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回购股份转股1,417股。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5年第二季度“豪鹏转债”因转股减少19,700元(197张),转股数量为387股,全部使用回购股份转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剩余“豪鹏转债”余额为1,099,927,200元(10,999,272张)。

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2) 实际控制人刘伟君自2025年6月30日起,在锁定期届满前因减持股份不足的原因,公司将使用新增股份回购的方式进行股份购回。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回购股份购回1,417,000股。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变动情况

2025年第二季度“蒙娜转债”因转股减少19,700元(197张),转股数量为387股,全部使用回购购股份转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剩余“蒙娜转债”余额为1,099,927,200元(10,999,272张)。

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本次变动前(2025年3月31日) | 本次变动增减(数量股) | 本次变动后(2025年6月30日) |            |        |
|----------------|-------------------|-------------|-------------------|------------|--------|
|                | 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 24,140,416        | 29.44       | -1,386,126        | 22,754,290 | 28.23  |
| 高比例限售股         | 5,550             | 0.01        | 0                 | 5,550      | 0.01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1,386,126         | 1.69        | -1,386,126        | 0          | 0      |
| 首发前限售股         | 22,748,940        | 27.74       | 0                 | 22,748,940 | 28.22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57,855,721        | 70.56       | 0                 | 57,855,721 | 71.77  |
| 三、总股本          | 81,996,137        | 100.00      | -1,386,126        | 80,610,011 | 100.00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1  | 年产50万吨新型高性能纤维技术改造项目 | 256,500.00 | 70,000.00  |
| 2  | 年产110万吨新型环保型纤维项目    | 385,000.00 | 230,000.00 |
|    | 合 计                 | 641,500.00 | 300,000.00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3年7月28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7月8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6,261.2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7月2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拟使用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预计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性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

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收盘价确定的价格。

(二)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间持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53

##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 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兴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个人简历后),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以下A股股东有权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派方法

1、本公司委托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理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7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受托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有权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注:1、本次“豪鹏转债”转股来源系公司回购股份,未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